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桐梓县狮溪镇兴隆煤矿(兼并重组)项目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桐梓县狮溪镇兴隆煤矿为正常生产矿井，设计生产规模 30 万吨/年，矿区范围 9.2506 平方公里。工业场地四周设有围墙，场地内建有水处理设施和棚架式储煤场，原煤输送采用封闭式皮带走廊。根据“黔煤兼并重组办〔2014〕119 号文”要求，矿井目前开展兼并重组工作。

桐梓县马鬃团圆煤矿原为生产矿井，设计生产规模 15 万吨/年，矿区范 1.9307 平方公里。根据“黔煤兼并重组办〔2014〕119 号文”要求，矿井现已关闭，其采矿证也已注销，矿井工业场地内井筒及建构筑物已封闭或拆除。

根据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贵州省能源局黔煤兼并重组办〔2014〕119 号《关于对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主体企业煤矿兼并重组实施方案的批复》，由原桐梓县狮溪镇兴隆煤矿、原桐梓县马鬃团圆煤矿和贵州省桐梓县狮溪煤矿详查采取兼并重组方式保留桐梓县狮溪镇兴隆煤矿，关闭桐梓县马鬃团圆煤矿。

根据 2019 年 1 月 11 日，贵州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划定桐梓县狮溪业有限公司桐梓县狮溪镇兴隆煤矿（兼并重组）矿区范围的通知》（黔自然资审批函【2019】50 号）要求，兴隆煤矿已经完成储量核实工作，目前正在开展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桐梓县狮溪镇兴隆煤矿(兼并重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和《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的规定及要求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因此需要在公司网站上进行公

示。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5日

附件 1、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桐梓县狮溪镇兴隆煤矿(兼并重组)

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附件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